



# 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程序

## 第 A/0 版

编制： \_\_\_\_\_

审核： \_\_\_\_\_

批准： \_\_\_\_\_

三信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10 日发布

2018 年 8 月 10 日实施

声明：本文件系三信国际检测认证（CSIT）内部文件，涉及 CSIT 核心秘密，著作权为 CSIT 专有。未经 CSIT 书面授权，不得复制、摘编、发布、发表、转载、链接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本文件，违者将追究相关责任。



修订次数	修订日期	修改内容/原因	更改人	审核人	批准人



## 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程序

### 1 范围

本程序规定了公司及获准认证组织使用公司认证标志时应遵守的规则。

本规定适用于所有可以使用认证标志的场合。

### 2 引用文件

CNAS-CC01: 2015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

CNAS-R01 《认可标识和认可状态声明管理规则》；

### 3 职责

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对认证标志图案的设计与使用场合解释。

审核管理部负责获证组织对认证标志的使用管理与监督。

### 4.6 徽标、认可标识、认证证书及认证标志的使用

#### 4.6.1 徽标的基本图案



CSIT徽标



IAF-MLA/CNAS国际互认联合徽标



CNAS徽标

#### 4.6.2 CSIT 认可标识的基本图案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350-M**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350-M**

#### 4.6.3 CSIT 认证标志的图案



#### 4.6.4 徽标、认证标志和认可标识使用

4.6.4.1 徽标、认证标志、认可标识可用于宣传，但不能单独使用，具体使用方式如下：

a) 当 IAF-MLA/CNAS 联合标识与 CSIT 徽标采用紧密使用方式时，可采用以下式样：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350-M**

b) 当 IAF-MLA/CNAS 联合标识与 CSIT 徽标采用非紧密使用方式时，IAF-MLA/CNAS 联合标识与 CSIT 徽标应在同一个页面。可采用以下式样：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350-M**

#### 4.6.5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标志使用说明

##### 4.6.5.1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使用

获证组织可以在商务活动中展示 CSIT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复印件，在投标文件、标志



性牌匾、宣传材料中引用 CSIT 认证证书的内容和使用认证证书图案。

#### 4.6.5.2 管理体系认证标志的使用

CSIT 管理体系认证标志的图案为蓝色，获证组织可采用其他单一色调进行复制。可以等比例放大或缩小，图形必须完整、字迹清晰、不得变形使用；CSIT 管理体系认证标志可以在投标文件、标志性牌匾、宣传材料上使用，但不得在产品、产品标签上、产品说明书上和客户可以获得的产品内包装上使用，以避免客户误认为该产品通过了认证。标志不得用于实验室检测、校准或检查的报告上。体系认证标志不得用于产品或消费者所见的产品包装之上，暗示认证机构对产品（包括服务）或过程进行了认证；不得将认可标识使用在与被认证的业务无关的各类业务及各类宣传媒体/媒介上进行误导宣传。

#### 4.6.5.3 CNAS 认可标识的使用（适用时）

- 获得带 CNAS 认可标识的获证组织，可以使用 CNAS 认可标识，但必须与 CSIT 管理体系认证标志（包括注册号）同时使用。

### 5 认证标志的终止使用

当公司暂停或撤销获证组织全部或部分认证资格时，原获证组织应立即停止使用和发放带有认证标志的所有证书、文件和宣传资料或上述有关部分。